

成都铁路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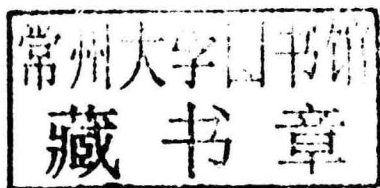
高速铁路行车组织细则



中国铁道出版社
CHINA RAILWAY PUBLISHING HOUSE

成都铁路局

高速铁路行车组织细则



中国铁道出版社

2014年·北京

书 名：成都铁路局高速铁路行车组织细则
作 者：成都铁路局

出版发行：中国铁道出版社(100054,北京市西城区右安门西街8号)
印 刷：三河市宏盛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2014年10月第1版 2014年10月第1次印刷
开 本：880 mm×1 230 mm 1/32 印张：4 字数：87千
书 号：15113·4195
定 价：12.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凡购买铁道版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读者服务部联系调换。

电话:(010)51873174(发行部)

打击盗版举报电话:市电(010)51873659,路电(021)73659,传真(010)63549480

成都铁路局文件

成铁总工〔2014〕453号

关于公布成都铁路局 《行车组织规则》的通知

局属各单位,各合资铁路公司:

根据中国铁路总公司《关于印发〈铁路技术管理规程〉的通知》(铁总科技〔2014〕172号),路局制定了成都铁路局《行车组织规则》(技术规章编号:CDG/01—2014),现予以公布,自2014年11月1日起与《铁路技术管理规程》同步施行。

前发《关于公布成都铁路局〈行车组织规则〉的通知》(成铁总工〔2010〕33号)及其补充规定同时废止。本规则由高速铁路部分和普速铁路部分两本组成,由铁路局负责解释。各部门、单位要立即组织干部、职工认真学习并贯彻执行,并根据本规则制定、修改、补充完善相应规章制度,执行中的有关情况应及时反馈铁路局。



目 录

总 则	1
第一章 技术设备	2
第 1 条 新设备(包括改造后的设备)投入使用的规定 (《技规》第 8 条)	2
第 2 条 技术设备改造或更换的规定(《技规》第 13 条)	2
第 3 条 技术设备定期全面检查和专项检查的规定 (《技规》第 21 条)	2
第 4 条 救援设备的规定(《技规》第 23 条)	3
第 5 条 道岔加锁的规定(《技规》第 49 条)	3
第 6 条 信号机设在列车运行方向的右侧的规定 (《技规》第 67 条)	4
第 7 条 道岔纳入联锁的规定(《技规》第 78 条)	4
第 8 条 机车信号的规定(《技规》第 89 条)	5
第 9 条 列车无线调度通信设备的规定(《技规》 第 116 条)	5
第 10 条 铁路信息系统的规定	6
第 11 条 屏蔽门、安全门设置的规定(《技规》 第 143 条)	7
第 12 条 机车行车安全装备的规定(《技规》 第 152 条)	7
第 13 条 技术设备使用的规定	7
第 14 条 工务部门与电务部门技术设备分界	7

第 15 条	供电设备分界	8
第 16 条	TDCS 设备分界	11
第 17 条	CTC 设备分界	14
第 18 条	信息系统分界	15
第 19 条	其他设备分界	16
第 20 条	转辙机手摇把管理、使用的规定.....	18
第 21 条	机车监控数据取用的规定	21
第 22 条	站场安全警示标志的规定	21
第 23 条	车站设备恢复的规定	22
第 24 条	接触网轨面标准线及支柱内侧距线路中心线距 离的规定	22
第二章	行车基本要求	23
第 25 条	车站行车工作基本制度	23
第 26 条	开行货物列车时的行车组织的规定(《技规》 第 202 条)	24
第 27 条	车站调度集中基本操作方式的规定(《技规》 第 205 条)	24
第 28 条	非常站控模式转换的规定(《技规》第 206 条)	24
第 29 条	集控站与非集控站的规定(《技规》第 207 条)	24
第 30 条	行车工作指挥的规定(《技规》第 209 条)	25
第 31 条	时钟的校对、修理和办理行车工作应有 怀(手)表的规定(《技规》第 210 条)	25
第 32 条	枢纽地区列车运行方向的规定(《技规》 第 211 条)	26
第 33 条	车务应急值守人员值守工作制度的规定 (《技规》第 221 条)	26
第 34 条	车务应急值守人员行车工作的规定	

	(《技规》第 222 条)	27
第 35 条	集控站现场人工准备进路的规定(《技规》 第 222 条)	27
第 36 条	非集控站《站细》编制的规定(《技规》 第 223 条)	27
第 37 条	因新建、改建工程发生行车设备变化时,需要 提供技术资料的规定(《技规》第 223 条)	27
第 38 条	GSM-R 区段列车运行的规定	27
第三章 编组列车	28
第 39 条	旅客列车编挂隔离车的规定	28
第 40 条	旅客列车编组的规定	28
第 41 条	回送机车的规定(《技规》第 240 条)	28
第 42 条	非图定空客车底列车的规定	28
第 43 条	列车主管压力及压力表压力指度公差范围的 规定(《技规》第 258 条)	29
第 44 条	超过 20‰的下坡道,列车制动限速表 (《技规》第 258 条)	29
第 45 条	列车中车钩连结和摘解、软管连结和摘解 分工的规定	31
第 46 条	动车组出所质量标准(《技规》第 252 条)	32
第 47 条	旅客列车持续一定时间的全部试验(《技规》 第 255 条)	33
第 48 条	列车自动制动机简略试验的规定(《技规》 第 255 条)	33
第 49 条	列车编组顺序表交接的规定	33
第四章 调度指挥	34
第 50 条	临时加开或停运单机的规定(《技规》	

	第 269 条)	34
第 51 条	调度命令发布的规定(《技规》第 269 条)	34
第 52 条	动车组模式转换规定(《技规》第 269 条)	34
第五章	列车运行	36
第 53 条	总辅助按钮使用的规定(《技规》第 278 条)	36
第 54 条	办理预告的规定(《技规》第 279、280 条)	36
第 55 条	电话闭塞的规定(《技规》第 281 条)	36
第 56 条	集中联锁的车站禁止预排进路及确认进路 空闲的规定	37
第 57 条	天气恶劣难以辨认信号行车的规定 (《技规》第 356 条)	37
第 58 条	双管供风旅客列车因故双改单应急处置办法 (《技规》第 408 条)	37
第 59 条	信号机开放的规定(《技规》第 287 条)	38
第 60 条	站内无空闲线路接车的规定(《技规》 第 290 条)	38
第 61 条	旅客列车发车的规定(《技规》第 282 条)	38
第 62 条	固定股道接发动车组列车的规定 (《技规》第 288 条)	39
第 63 条	接发动车组列车的股道及进路规定 (《技规》第 288 条)	39
第 64 条	动车组回送及试运行的规定	40
第 65 条	动车组开关车门的规定	40
第 66 条	接发旅客列车的规定	41
第 67 条	自轮运转特种设备运行安全规定	41
第 68 条	列车在区间临时停车时的规定	42
第 69 条	作业人员下车的规定(《技规》第 296 条)	43

第六章 限速管理	44
第 70 条 列控限速的规定(《技规》第 309、310 条)	44
第 71 条 限速初始化和影响列控限速的施工维修的 规定(《技规》第 313 条)	46
第七章 调车工作	48
第 72 条 调车作业的基本规定(《技规》第 314 条)	48
第 73 条 动车组调车作业控车方式规定(《技规》 第 314 条)	48
第 74 条 动车段(所)调车工作的领导及指挥(《技规》 第 315 条)	48
第 75 条 动车段(所)调车工作的计划编制及下达办法 (《技规》第 316 条)	48
第 76 条 越出站界调车的规定(《技规》第 319 条)	49
第 77 条 到发线机车车辆停留的规定(《技规》第 320 条)	49
第 78 条 动车段(所)内动车组防溜办法(《技规》 第 321 条)	49
第 79 条 动车段(所)调车工作安全的规定	50
第 80 条 动车组出入动车段(所)的规定	51
第 81 条 施工路用列车、自轮运转特种设备调车作业的 规定	51
第八章 施工维修	53
第 82 条 施工维修登销记的规定(《技规》第 325 条)	53
第 83 条 确认列车开行的规定(《技规》第 334 条)	53
第 84 条 向施工封锁区间开行路用列车的规定(《技规》 第 333 条)	54
第 85 条 大型养路机械运行的规定	55
第 86 条 行车设备故障处理的规定(《技规》	

	第 336 条)	56
第 87 条	行车设备故障登销记的规定(《技规》 第 336 条)	58
第 88 条	转辙机手摇把使用登销记的规定(《技规》 第 336 条)	61
第 89 条	信号设备破封使用时登销记的规定(《技规》 第 336 条)	63
第 90 条	ZPW-2000A 自动闭塞区段信号设备故障时 登销记的规定	63
第九章	灾害天气行车	66
第 91 条	雪后恢复常速运行的规定(《技规》 第 349 条)	66
第 92 条	自然灾害及异物侵限监测系统异物侵限子系统 报警及系统故障的规定(《技规》第 351、352、 353 条)	66
第十章	设备故障行车	68
第 93 条	集中联锁车站轨道电路分路不良的规定	68
第 94 条	接触网越区供电的规定	74
第 95 条	自动闭塞区段列车占用丢失的规定	75
第 96 条	车辆轴温智能探测系统(THDS)预报及处理的 有关规定	75
第 97 条	动车组列车进站的行车凭证规定(《技规》 第 358、359 条)	77
第 98 条	动车组列车按 LKJ 运行时控车模式的规定 (《技规》第 358 条)	77
第 99 条	动车组列车区间 LKJ、机车信号故障的规定 (《技规》第 362 条)	77

第 100 条	装备 LKJ 的动车组按列控车载设备方式控车时 LKJ 故障的规定(《技规》第 362 条)	77
第 101 条	动车组列车按隔离模式运行的规定(《技规》第 363 条)	78
第 102 条	动车组列车车窗玻璃的规定(《技规》第 407 条)	78
第 103 条	动车组列车在运行中侧门发生故障开启的规定	78
第 104 条	动车组列车发生烟火报警的规定	78
第 105 条	动车组雨刮器故障的规定	78
第 106 条	列车无线调度通信设备故障的规定(《技规》第 382 条)	79
第 107 条	自动过分相设备故障的规定(《技规》第 401 条)	79
第 108 条	动车组列车级间自动转换失败的规定(《技规》第 301 条)	79
第 109 条	进站(出站、进路)信号机、线路所通过信号机故障的规定(《技规》第 370、371、372、373 条)	80
第 110 条	计轴设备与轨道电路设备共同实现占用检查功能的轨道区段,非列车占用红光带的处置规定	80
第 111 条	动车组司机选择 LKJ 运行模式的规定	81
第 112 条	集控站站內轨道电路分路不良确认的规定(《技规》第 376 条)	82
第十一章 非正常行车组织		83
第 113 条	列车在区间被迫停车的规定(《技规》第 412 条)	83

第 114 条	单班单司机值乘的列车区间被迫停车防护作业的规定(《技规》第 412 条)	84
第 115 条	单班单司机值乘的列车区间被迫停车可能妨碍邻线防护作业的规定(《技规》第 413 条)	84
第 116 条	动车组列车双班司机值乘时列车防护备品使用的规定(《技规》第 412、413 条)	85
第 117 条	双线自动闭塞区段双线反方向行车的规定(《技规》第 409 条)	85
第 118 条	变更旅客列车固定径路的规定	85
第 119 条	动车组以外的旅客列车应急处置的规定	85
第 120 条	动车组因故停于分相区时的规定	86
第 121 条	站内正线反方向进入区间的规定	87
第 122 条	列车运行晃车的规定(《技规》第 422 条)	87
第十二章 救 援		88
第 123 条	救援列车调度命令递交的规定	88
第 124 条	故障动车组的规定	88
第 125 条	使用机车、救援列车、按 LKJ 方式运行的动车组的规定救援	88
第 126 条	使用列控车载设备控车的动车组救援动车组的规定	89
第 127 条	救援列车的规定	89
第十三章 信号显示		91
第 128 条	地区性联系手信号的规定(《技规》第 460 条)	91
第 129 条	对影响信号显示的树木处理的规定(《技规》第 462 条)	91
第 130 条	动车组列车“DH 合”及“DH 升”标志设置的	

	规定·····	92
第 131 条	响墩管理的规定·····	92
第 132 条	信号标志设置的规定·····	92
第 133 条	各种信号灯和标志的点灯分工办法·····	94
第十四章 其 他	·····	95
第 134 条	旅客列车在站摘开机车车辆时的规定·····	95
第 135 条	接触网停、送电程序的规定·····	95
第 136 条	军事运输工作的规定·····	95
第 137 条	非值乘机车乘务人员登乘机车的规定·····	96
第 138 条	非发电车工作人员登乘发电车的规定·····	96
第 139 条	电气化区段工务施工的规定·····	97
第 140 条	CIR、GSM-R 手持终端使用的规定·····	99
第 141 条	车站信号楼(运转室)、工务工区等处所行车 备品的规定·····	99
第 142 条	利用动车组列车运送人员处理故障的 规定·····	102
第 143 条	各种书面许可证、登记簿的编号与保管 办法·····	103
第 144 条	涉及站台、风雨棚限界施工的规定·····	103
第 145 条	定期演练的规定·····	104
附件 高速铁路技术资料格式和分工	·····	105
用语说明	·····	110
计量单位符号对照	·····	113

总 则

《行车组织规则》(以下简称《行规》)是根据中国铁路总公司《铁路技术管理规程》(以下简称《技规》)的要求,结合我局管内运输条件、技术设备、自然环境、地理位置等实际情况和广大铁路职工长期生产实践制定的补充规定,是指导全局行车组织工作的基本技术规章。各部门、各单位制定的技术管理文件等,都必须符合本规则的规定,在铁路局修改以前,任何部门、任何单位、任何人员都不得违反本规则的规定。

全局的行车组织工作除遵照《技规》及铁路总公司颁布的有关规程、规范、规则、标准、办法办理外,均应执行本规则的规定。全局铁路职工都必须认真学习、严格执行。

本规则包括普速铁路和高速铁路两部分,本部分为高速铁路部分,适用于200 km/h 及以上的铁路和200 km/h 以下仅运行动车组列车的铁路,具体为高速铁路技术资料公布的区段范围。200 km/h客货共线铁路有关货运技术设备的要求参照本规则普速铁路部分执行。

本规则的修改、解释权属铁路局。

第一章 技术设备

第1条 新设备(包括改造后的设备)投入使用的规定(《技规》第8条)

新设备、新软件系统(包括改造后的设备、动车组控制系统软件加装或升级、列控车载设备系统软件加装或升级)投入使用前,设备管理单位须按规定向设备使用单位提供设备使用操作手册等技术文件。

第2条 技术设备改造或更换的规定(《技规》第13条)

各种技术设备,必须符合《技规》规定的标准。对现有不符合《技规》规定标准的技术设备,由设备管理单位提出改造或更换申请,经路局批准后逐步改造或更换,在未改造或更换前,设备管理单位和使用单位须制定保证安全的措施。

第3条 技术设备定期全面检查和专项检查的规定(《技规》第21条)

1. 全面检查

铁路局以局长为主任委员,有关部门和单位负责人为委员,组成委员会,每年春秋两季进行全面检查。

2. 专项检查

(1)特、一、二等站以站长为主任委员,有关单位负责人为委员,组成委员会,对车站(含段管线)内的线路、道岔、通信、信号、供电、信息系统等技术设备,每季度联合检查一次。

三等及以下车站以站长为主任委员,工务、电务等有关专业负责人为委员,组成委员会,对车站(含段管线)内的线路、道岔、通

信、信号、供电、信息系统等技术设备,每月联合检查一次。

调度所主任为主任委员,有关单位负责人为委员,组成委员会,对调度所的信号、通信、供电、信息等技术设备,每季度联合检查一次。

(2)高速铁路线路,对道岔、调节器、大跨度桥梁、过渡段和沉降等重点线路设备,应在昼间进行巡视,每年应不少于一遍。

第4条 救援设备的规定(《技规》第23条)

1. 车站事故救援队队长由车站站长担任,事故救援队的人员要相对稳定,缺员或变动要及时补充和调整。成员名单及召集出动办法应报路局备案,事故救援队成员所属单位调度室、值班室和事故救援队所在车站信号楼(运转室)应备存一份,便于召集出动。

2. 事故救援队配置的救援起复器具,由事故救援队所在车站负责日常管理。

3. 救援列车必须保持整備完毕状态,在接到救援命令30 min内出动。救援列车救援作业完毕,调度所应安排尽快挂回设置地点。

4. 救援列车开行时,由其固定配置的救援队中指派胜任人员携带列车无线调度通信设备值乘于列车尾部车辆,协助司机确保列车完整运行。

第5条 道岔加锁的规定(《技规》第49条)

1. 集中联锁道岔,须配有勾锁器,加锁的勾锁器只具有防误动功能。

2. 道岔暂时无道岔安装装置而需使用该道岔时,工务须用接头夹板钉固在开通位置、车务加勾锁器后,方可使用;不具备接头夹板钉固的道岔,不得使用。

3. 遇道岔定反位某一位置未开通使用时,车务在控制台采取单锁方式对道岔进行加锁并对道岔加勾锁器;电务须在室内及室

外将转辙机启动电路断开;工务应将道岔用接头夹板钉死在开通位置(遇分动外锁闭道岔时,工务部门必须对密贴尖轨、斥离尖轨用接头夹板同时钉固),并派人昼夜巡守。不具备用接头夹板钉固的道岔,不得开通使用。

4. 道岔勾锁器要安装在第一牵引点距道岔尖轨尖端第一轨枕空档处,并执行以下规定:

(1)分动外锁闭道岔密贴尖轨除按上述规定加锁外,斥离尖轨应使用专用勾锁器,在每一牵引点距道岔尖轨尖端一侧固定斥离尖轨。

(2)对可动心轨的道岔,应按照先心轨、后尖轨的顺序进行摇动,在确认尖轨(心轨)开通位置正确、尖轨密贴于基本轨、外锁闭机构锁闭后,才能对密贴尖轨、斥离尖轨和可动心轨使用专用的勾锁器进行人工加锁。还应在活动心轨上安装密贴勾锁器。

(3)对斥离尖轨、可动心轨道岔及交分道岔的活动心轨安装勾锁器时,安装前应在道岔斥离尖轨、活动心轨处放置木楔,安装完毕后撤除。

5. 道岔勾锁器加锁的具体位置,由车站会同工务、电务部门进行扳动试验,确认能够保证道岔密贴后,由工务部门在加锁一侧钢轨轨腰处用红色油漆画一“竖线”,作为加装勾锁器的标记。

第6条 信号机设在列车运行方向的右侧的规定(《技规》第67条)

信号机设在列车运行方向的右侧时,电务段应将信号机名称、设置地点向机务、车务、供电、工务等相关单位提供。

第7条 道岔纳入联锁的规定(《技规》第78条)

站内正线、到发线及区间内正线,凡新接入或移设道岔,必须按信号过渡工程设计、施工并纳入联锁。严禁进路中有关道岔(含双动道岔施工中非施工的另一组道岔)未纳入联锁时开放信号接